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西麦食品
保荐代表人姓名：吴宏兴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保荐代表人姓名：黄荣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3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1 次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3 次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7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次
(2) 培训日期	2019年12月23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该次培训详细介绍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框架体系，重点强调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具体要求及防范内幕交易的相关规定，同时介绍了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中的权利与义务，最后说明了保荐机构持续督导的主要工作内容。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庆奎、胡日红、Xie Liling、谢金菱、Li Ji 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谢玉菱和谢世谊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桂林阳光、贺州世家、澳洲西麦和隆化铜麦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BRF 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Cassia、桂林中麦、桂林北麦和桂林好麦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廖丽丽、孙红艳、张志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隗华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谢淑琴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西麦食品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庆奎、胡日红、Xie Liling、谢金菱、Li Ji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是	不适用
谢庆奎、谢金菱、Lin Tai-chuan、孙红艳、廖丽丽、张志雄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是	不适用
西麦食品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庆奎、胡日红、Xie Liling、谢金菱、Li Ji 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是	不适用
谢庆奎、谢金菱、Lin Tai-chuan、姜晏、杨才、隗华、朱索、王桂英、孙红艳、廖丽丽、张志雄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是	不适用
谢庆奎、谢金菱、Lin Tai-chuan、姜晏、杨才、孙红艳、廖丽丽、张志雄关于即期回报摊薄填补的承诺	是	不适用
西麦食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是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庆奎、胡日红、Xie Liling、谢金菱、Li Ji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是	不适用
谢庆奎、谢金菱、Lin Tai-chuan、姜晏、杨才、隗华、朱索、王桂英、孙红艳、廖丽丽、张志雄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是	不适用
西麦食品关于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是	不适用
谢庆奎、胡日红、Xie Liling、谢金菱、Li Ji、谢世谊、谢玉菱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谢庆奎、胡日红、Xie Liling、谢金菱、Li Ji、谢世谊、谢玉菱、桂林阳光、贺州世家、澳洲西麦、BRF 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招商证券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许阳女士因离职原因，于 2019 年 12 月 21 日起不再担任西麦食品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招商证券委派黄荣先生自 2019 年 12 月 21 日起接替许阳女士担任西麦食品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履行持续督导保荐职责。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西麦食品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吴宏兴先生和黄荣先生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吴宏兴

\_\_\_\_\_

黄 荣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